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六里屯街道办事处

法定代表人：刘兵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甜水园北里17号楼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国祥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草桥东路8号院7号楼

发包人为建设 2022 年六里屯街道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（道家园 5、8、9、14 号楼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2022 年六里屯街道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（道家园 5、8、9、14 号楼）

工程地点：六里屯街道道家园 5、8、9、14 号楼

工程内容：（1）楼本体部分：节能综合改造高层楼房改造；拆除楼体各层窗户外现有护栏，加装隐形防护栏；对楼体进行清洗粉刷；空调规整、楼体外面线缆规整；楼内上下水改造的工程；（2）公共区域部分：环境整治工程。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二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京老旧办发【2022】11 号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（1）楼本体部分：节能综合改造高层楼房改造；拆除楼体各层窗户外现有护栏，加装隐形防护栏；对楼体进行清洗粉刷；空调规整、楼体外面线缆规整；楼内上下水改造的工程；（2）公共区域部分：环境整治工程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3年11月20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年06月17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210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

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叁仟玖佰陆拾伍万玖仟玖佰壹拾陆元零伍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39659916.05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（含税）：1719288.8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535739.89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600000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元

.....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丁平； 职称：高级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110222197603150312；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京

1112007200808579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1112007200808579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06110103474116990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B（2010）0067846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1、本协议书；

- 2、中标通知书;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;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;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;
- 7、图纸;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,合同双方各执一份;副本一式 十 份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六里屯街道办事处 (盖单位章)

承包人: 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: 刘印兵 (签字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: 李国祥 (签字)

2023年 11月 29日

2023年 11月 29日

签约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办事处

上涨，而提出费用增加。

(6) 合同约定的其他风险。

16.1.3.2 合同文件约定的措施项目费风险范围：

工程量清单中的措施费用（除可计量措施项目外），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；

16.1.3.3 对承包人超出设计图纸（含设计变更）范围和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，发包人不予计量。

17. 计量与支付

17.1 计量

17.1.3 计量周期

(1) 每月 25 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（不含当日）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（含当日）。

(2) 本合同 执行（执行（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）/不执行（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））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。

(3) 总价子目计量方式采用 /（支付分解报告/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）。

17.1.5 总价子目的计量（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）

(1) 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，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：/

17.1.5 总价子目的计量（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）

(1) 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，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：/

17.2 预付款

17.2.1 预付款

(1) 预付款额度

预付款额度：签约合同总价（扣除暂列金额）的 30%（该金额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 100% 以及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的 100%）。

其中：/

(2) 预付办法

